



检验报告

练达检字[2020]0616号

项目名称: 第三方环境监测项目

委托单位: 湖北雄韬电源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业务单号: ZC20-0269

报告日期: 2020年12月21日


武汉练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(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)





说明

- 1.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 章无效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2.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未经检测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- 3.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- 4.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5.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- 6.对本报告若有疑义，请在收到报告 15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- 7.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，不进行复测，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。
- 8.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- 9.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所涉及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 6 年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

单位全称：武汉练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武汉市东湖高新开发区汤逊湖北路 38 号光谷总部空间 6 栋 3F

邮政编码：430200

电 话：027-59700319





检验报告

一、检测项目由来

湖北雄韬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武汉练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“第三方环境监测项目”进行污染物排放检测。我单位接受委托后，依据国家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检测标准的相关要求，即组织技术人员进入现场，对该项目土壤进行采样，对采集样品进行检测，根据检测结果编制完成本项目检验报告。

二、检测情况

- 1、项目所在地：京山。
- 2、建设单位：湖北雄韬电源科技有限公司。
- 3、检测时间：2020年12月14日。
- 4、样品类型：土壤。
- 5、检测项目、点位及频次见表 2-1，采样照片和现场监测点位见附图。

表 2-1 检测项目、点位及频次一览表

样品类别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评价标准
土壤	S1 厂界外东侧 10m 处	铅	监测 1 天， 每天一次	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GB 36600-2018）第二类用地
	S2 厂界外南侧 10m 处			
	S3 厂界外西侧 10m 处			
	S4 厂界外西北侧 10m 处			
	S5 厂界外正北侧 10m 处			
	S6 厂界外东北侧 10m 处			



6、样品表观性状/特征见表 2-2。

表 2-2 样品表观性状/特征

样品类型	检测点位	地理位置	样品表观性状/特征
土壤	S1 厂界外东侧 10m 处	E:113.14621121° N:31.00780321°	0-0.2m、草地、黄棕壤、干
	S2 厂界外南侧 10m 处	E:113.13905239° N:31.00547208°	0-0.2m、草地、黄棕壤、干
	S3 厂界外西侧 10m 处	E:113.14621121° N:31.00780321°	0-0.2m、草地、黄棕壤、干
	S4 厂界外西北侧 10m 处	E:113.13889146° N:31.00850437°	0-0.2m、草地、黄棕壤、干
	S5 厂界外正北侧 10m 处	E:113.14040691° N:31.00831586°	0-0.2m、草地、黄棕壤、干
	S6 厂界外东北侧 10m 处	E:113.14637482° N:31.00799172°	0-0.2m、草地、黄棕壤、干

三、检测项目分析方法、主要仪器及检出限

土壤分析方法、方法依据见表 3-1。

表 3-1 土壤分析方法、方法依据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检测依据	仪器名称、型号及编号	方法检出限
铅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HJ 781-2016	ICP-5000 型 ICP-OES 光谱仪 LDJC-YQ-047	1.4mg/kg

四、质量控制

- 1.严格执行国家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相关环境监测标准和技术规范，实施全过程的质量控制；
- 2.对样品采取全程序空白、实验室空白测定，每批样品不少于 10%的平行样或加标回收测定，同步进行了质控样和曲线中间浓度校核点分析；
- 3.参与项目技术人员经考核合格，持证上岗；
- 4.项目使用仪器设备通过检定/校准且在检定/校准有效期内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定期维护和核查；
- 5.为确保检测报告质量，原始记录和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程序。



五、检测结果

土壤检测结果见表 5-1

表 5-1 土壤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(mg/kg)
2020年12月14日	S1 厂界外东侧 10m 处	铅	15.8
	S2 厂界外南侧 10m 处		42.8
	S3 厂界外西侧 10m 处		22.3
	S4 厂界外西北侧 10m 处		155
	S5 厂界外正北侧 10m 处		25.4
	S6 厂界外东北侧 10m 处		57.0
评价标准: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(GB 36600-2018) 第二类用地			800
结果评价			合格

以下空白

编制: 刘仟 审核: 韩秀 签发: 单林辉

日期: 2020.12.21 日期: 2020.12.21 日期: 2020.12.21





附图 1:



S1 厂界外东侧 10m 处



S2 厂界外南侧 10m 处



S3 厂界外西侧 10m 处



S4 厂界外西北侧 10m 处



S5 厂界外正北侧 10m 处



S6 厂界外东北侧 10m 处

练达检测
中心专用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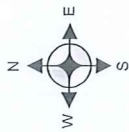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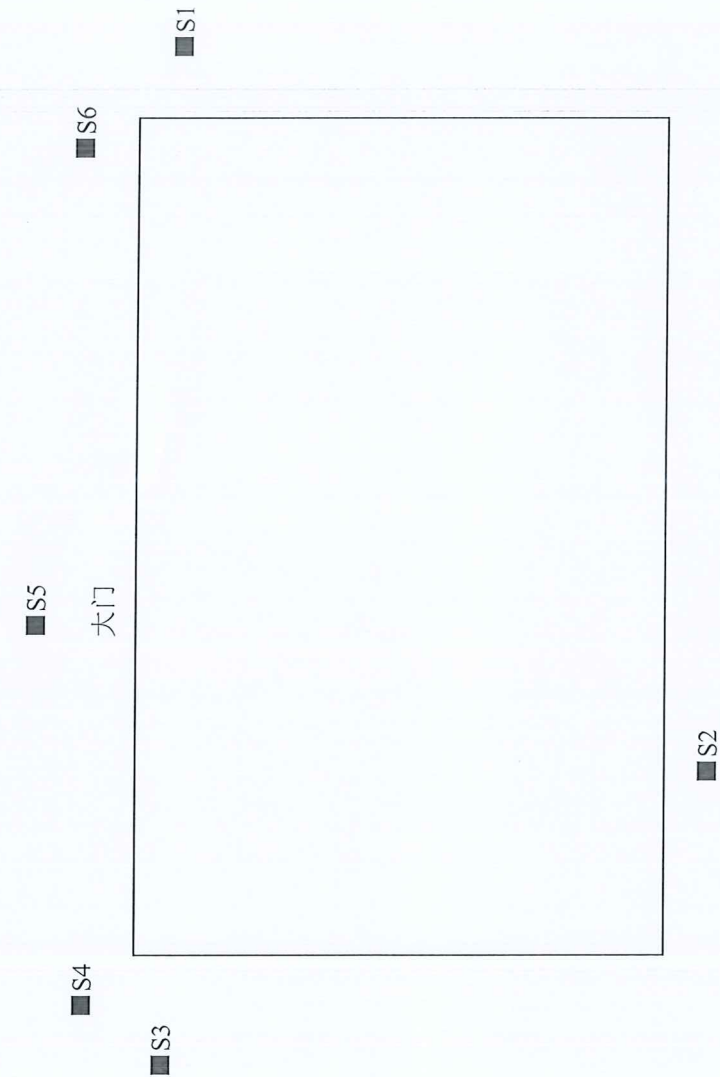


练达检测

报告编号: 练达检字[2020]0616号

第 5 页 共 5 页

附图 2:



现场监测点位图

